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6月17日以邮件方式告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建平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鉴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共3名激励对象离职，根据《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75,000股。

公司实施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应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经过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8.46元/股调整为7.635元/股，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10.84元/股调整为10.015元/股；《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20.41元/股调整为19.585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针对该事项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浙江京衡律师事务针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中介机构报告。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市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上述事项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59人，可申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4.32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43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针对该事项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浙江京衡律师事务针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中介机构报告。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根据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上述事项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孙公司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董事会同意清算注销北京灵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海南卓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关于注销孙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4、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电魂互娱（香港）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公司新加坡全资子公司ESOUL INTERACTIVE (SINGAPORE)PTE. LTD.（以下简称“EI”）增资美元1,3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EI的注册资本由美元1,500万元增加至美元2,800万元，电魂互娱持有EI 46.43%股权，公司直接持有EI 53.57%股权。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关于增加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4日